**国 家 矿 山 安 全 监 察**

**{cellIdx0}通知书**

{cellIdx1}矿安监{cellIdx2}停{cellIdx22}〔{cellIdx3}〕{cellIdx4}号

{cellIdx5} ：

　 我{cellIdx6}在对 {cellIdx7} 进行安全监察中发现存在重大安全隐患，依法作出 {cellIdx8} 的决定，但该单位拒不执行该决定，未及时消除安全隐患，现有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危险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六十七条第一款规定，请贵单位对其采取{cellIdx9}的措施。

受送达人（签名）：　{cellIdx11} 日 期： {cellIdx12}

我{cellIdx13}地址： {cellIdx14} 邮政编码： {cellIdx15}

我{cellIdx16}联系人： {cellIdx17} 联系电话： {cellIdx18}

{cellIdx19}

{cellIdx20}

[[1]](#footnote-0)

1.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   备注：本文书一式三份，一份交公安机关，一份交煤矿，一份存档。 [↑](#footnote-ref-0)